

700余家社会组织可提环境公益诉讼

最高法就环境公益诉讼出台司法解释 明确可提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的社会组织范围

1月6日,最高法对外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对今年刚刚实施的《环保法》以及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中环境公益诉讼进行具体规定。

明确可提起公益诉讼的社会组织范围

《解释》规定,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以及基金会等,可以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月6日,最高法新闻发言人孙军工介绍,《解释》对社会组织没有限定在上述三种类型,专门加了“等”字,这意味着《解释》保持了一定的开放性,今后如有新的行政法规或地方性法规拓展了社会组织的范围,这些社会组织也可以依法提起环境民事公益诉讼。

民政部国家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廖鸿称,截至去年第三季度末,在各级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有569万个,其中,生态环保类的社会组织约有7000个。符合《环保法》及《解释》的700余家社会组织都可提起环境公益诉讼。

■焦点 环境公益诉讼案 可跨行政区划管辖

针对环境公益诉讼的管辖,《解释》专门规定,第一审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由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发生地、损害结果地或者被告住所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确有必要,可以在报请高级人民法院批准后,裁定将本院管辖的第一审环境



2011年9月3日,河北省乐亭县,虾池里打捞上来黑色黏稠物。康菲石油公司溢油导致3万亩虾池受污染,养殖户损失两亿元,此后21名养殖户对康菲石油公司提起诉讼。2014年12月9日,天津海事法院正式开庭审理此案。

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交由基层人民法院审理。

【解读】最高法新闻发言人孙军工表示,环境民事公益诉讼原则上应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考虑到部分基层人民法院较早建立了专门的环保法庭,在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方面已经积累了一定经验,依据《民事诉讼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可将部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通过“一案一指”的方式交给基层人民法院审理。

《解释》还规定,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高级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本辖区环境和生态保护的实际情况,在辖区内确定部分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第一审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的区域由高级人民法院确定。

孙军工表示,此举是为了解决

生态环境的整体性与保护的分散性之间的矛盾。因此,有必要按流域和生态区域实行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

■纵深 环境公益诉讼的春天来了?

2013年1月1日,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生效,首次设置环境公益诉讼有关条款,但环保组织依然面临“有法难依”的局面,当年,没有一个法院受理了环保组织提起的公益诉讼。

从去年12月开始,环境公益诉讼实践过程中的僵局被打破,一些环境公益诉讼频获受理。

今年1月1日,新《环保法》实施,最高法随后出台司法解释。业内专家乐观预计,将会有更多组织加入到环境公益诉讼的队伍中。

■破冰 环境公益诉讼频获受理

2014年12月4日,江苏省泰州市“12·19”环境污染公益诉讼案二审在江苏省高院开审。该案曾因一审判决污染企业赔付1.6亿元,创我国环保公益诉讼赔付之最而引起广泛关注。

当年12月26日,环保部下属中华环保联合会为原告提起的土壤受污染公益诉讼案件在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开庭,并当庭宣判被告对环境进行修复。

今年1月1日,新《环保法》实施当天,民间环保组织“自然之友”和“福建绿家园”针对福建省南平市破坏林地的采矿主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也得到受理。

“自然之友”是民间环保组织,

在北京市朝阳区登记,新《环保法》的规定,使之具备了公益诉讼的主体资格。南平案原告律师、中国政法大学环境资源法研究和服务中心诉讼部部长刘湘表示,通过该案,一方面能看出地方法院是否做好了接受公益诉讼案件的准备,另一方面可以检验一下“自然之友”等民间环保组织提起公益诉讼的原告主体资格。

在近期立案或判决的公益诉讼案中,也出现了一些新的变化:地方检察机关成为原告的有力支持者。

广州土壤污染一案得到了检察院的支持。中华环保联合会督查诉讼部部长马勇表示,这也是他们首次得到来自检察院的支持。

■展望 NGO准备好了吗?

对于环保组织来说,法院大门已敞开,但还面临自身能力、专业性、以及资金等方面的困难。

此前,“自然之友”在云南曲靖铬渣污染的公益诉讼过程中,遇到了场地污染和修复评估巨额费用的难题。

在马勇看来,新《环保法》的生效,对欲从事公益诉讼的NGO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一个诉讼可能一打就是几年,这需要培养专业化的公益人才,也需要可持续的资金把人才留住。

此外,地方公益组织要敢于在地方上提起公益诉讼,也需要很强的抗压能力。“环境公益诉讼的春天是来了,但我们NGO组织准备好了吗?”马勇问道。

【NGO:非政府组织(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是一种不属于政府、不由国家建立的,通常独立于政府。该名词一般仅限于非商业化、合法的、与社会文化和环境相关的倡导群体。】

(新京)

旅游快车 平顶山日报社广告中心主办 河南中青国际旅行社 平顶山分社 代售温泉 滑雪场门票 郑重承诺:我社所有线路均符合新旅游法 天龙池滑雪世界 散客天天发 团队更优惠 天龙池滑雪世界全天不限时 148元 尧山滑雪一日 158元 天龙池滑雪世界+皇姑浴一日 198元 猿人山滑雪 118元(不限时) 天龙池滑雪世界+福泉一日 218元 木札岭滑雪+汤泉宫 138元(非周末) 昆大丽双飞六日游 880元起 海南双飞五日游(三亚往返) 2180元起 武夷山厦门双卧六天 1580元(周六特价) 双卧七天加永定土楼 1780元 电话:7038262 7087217 18639737117 地址:市区中兴路金沙湾北路西二楼		联系电话: 2260200 13837553695 假日旅行社 许可证号: L-HEN04008 网址: www.pdsjr.com.cn 代售温泉滑雪优惠门票 御景湾温泉 一日118元 免费体验 平顶山地区唯一拥有死海浴 黑泥浴 亲亲鱼浴 儿童城堡 地址: 中兴路北市粮食局一二三楼 电话: 2901555 2908555 13937570039													
圣大国际旅行社 我去旅游过大年之云南篇 海南篇 广西篇 厦门篇 东北篇 <table border="1"> <tr> <td>云南</td> <td>海南</td> <td>广西</td> <td>厦门</td> <td>东北</td> </tr> <tr> <td>580-2680元</td> <td>1980-3680元</td> <td>2680-3380元</td> <td>1780-2680元</td> <td>1680-2680元</td> </tr> </table>		云南	海南	广西	厦门	东北	580-2680元	1980-3680元	2680-3380元	1780-2680元	1680-2680元	<table border="1"> <tr> <td> 猿人山滑雪 一日118元 海南 2680元起 云南 980元起 </td> <td> 莲花温泉 (含午餐) 一日128元 特价800元 西安 2080元 东北 2080元 </td> </tr> </table>		猿人山滑雪 一日118元 海南 2680元起 云南 980元起	莲花温泉 (含午餐) 一日128元 特价800元 西安 2080元 东北 2080元
云南	海南	广西	厦门	东北											
580-2680元	1980-3680元	2680-3380元	1780-2680元	1680-2680元											
猿人山滑雪 一日118元 海南 2680元起 云南 980元起	莲花温泉 (含午餐) 一日128元 特价800元 西安 2080元 东北 2080元														
天龙池滑雪世界 一日会员特惠 120元 特色:滑雪不限时、规模最大、雪具最新		尧山滑雪乐园 一日会员特惠 120元 特色:交通便捷、温泉最近、环境最美													
洛阳凤翔温泉 一日会员特惠 120元 特色:温泉汤池开放40余个、点心水果免费享用		猿人山滑雪 一日会员特惠 110元 特色:价格最低、雪期最长、雪质最棒													
电话: 7339996 7339998 15837555355 地址: 中兴路广厦商务中心6楼 许可证号: L-HEN01213															